

天主教教理中的 社會發展（上）（註一） 馬愛德著

天主教教會在其歷史不斷關切人類人格和人類社會的整體福利。教會關切人類世上的生活環境，按照教會的信仰，現世生命如何渡過，來世生命亦如何渡過。

但是教會成員的理解能力亦和其他人一樣為歷史事件和時代經驗所提供的新見解所影響。在前一個世紀工業革命所採取的形式以及其所造成嚴重的社會問題，促使教宗良十三（Leo XIII）在一八八一年提出第一份現代的天主教社會訓示的文件——「論工人環境」（Rerum Novarum）。從那時到現在羅馬的主教們發展出一種針對現代社會種種主要問題的社會訓示，其內容的深刻贏得許多教外人士的尊敬。此外，第二次梵蒂岡大會也提供難得的機會，讓世界大部份的主教能共聚一堂研商社會問題。國家性和地區性主教會議給未來更進一步的反省和訓示提供了討論的地方。（註二）

對許多社會問題嚴重性、迫切性的感悟，對時代問題所肩負的責任感，承擔與所有善意人士合作以謀求問題解決的使命，這些都是聖神對現代教會每一階層的恩典。（

本文首先簡介有關不同地區教會對各自社會發展狀況所做的反省，接着我們將說明，由於受到梵蒂岡第二次大會、一九七一年正義會議（the 1971 Synod on Justice）、教宗若望二十三世及教宗保祿六世的社會講話及所提出來的導向的影響，而在這些地方上的教會中所發展出的思想及態度。第三部份將提出當代天主教社會訓示的一些主要特性。

I. 五大洲的反省

①拉丁美洲 從美德寧（Medellin）（一九六八）到布埃伯拉（Puebla）（一九七九）

拉丁美洲教會一直是下列德行最傑出的典型：為困苦者獻身，致力喚醒大眾良心，建設社區，並在面對各種艱難逆境如：監禁、酷刑、甚至死亡時，能對正義和愛之基督徒典型做英雄式的效忠。全世界的天主教會都為拉丁美洲教會的見證所感奮。

拉丁美洲各國家的社會問題終年不斷，而且是全面性的。為了面對解決這些問題，並為了解救數百萬人民的痛苦，主教們藉團體訓示，及個人典範，成為強有力的領導。拉丁美洲

主教在他們的工作上得到許多神學家、社會科學家，牧靈工作者大力的幫助。在這個地區中，由於人口是如此的龐雜，自然會產生極左、極右的偏激思想，但大多數獻身天主者，仍持著中庸思想，在此從事極有價值的工作。

一九六八年教宗保祿六世來到哥倫比亞美德寧，為拉丁美洲主教團二次大會開幕，主題是教會在當今拉丁美洲轉型中的地位。

美德寧的正義宣告確定基督愛的誠命，應該是所有社會行動的基礎：

「『愛德的新誠命是人類成全並改善世界的基本法令 (Gaudium et Spes ,38)』愛不但是上主最大的誠命，它同時是督促基督徒在世界實踐愛德的動力，愛以真理為基礎，自由為標記。……我們深信我們對基督及兄弟的愛不但能挽救不正義和壓迫，同時也能激發社會正義感及邁向國家完整發展，健全生活方式的動力。」(4 — 5) (註三)

貧窮教會 (Poverty of the Church) 的文獻顯著地實踐梵蒂岡二次大會——教會成為窮者教會的期望：

「我們主教們希望以更大的誠意和兄弟友愛來接近窮人。」(9)

「我們願意住簡單的房舍，過簡單的生活，衣著樸素，努力和制度都是有功能的，而非無用的虛飾。

我們請求神父和教友能以我們牧靈的工作看待我們，因為我們渴望拋棄屬於過去空洞的名銜。」(12)

在結論 (Conclusions) 的引言中主教們作如下聲明：

「拉丁美洲顯然正在變形和發展途中，除其變化速度極快之外，並影響人類活動，無論從經濟到宗教均無孔不入。

這表示我們大陸的歷史已經接近新紀元的門檻，這時代充滿熱誠和熱切的期望，大家期望從每一種奴役的形式解放，期望人格的成熟，和集體的融會。在這種種時代記號下我們正經歷新文明誕生的產痛。——我們在這場轉型的奮鬥當中，我們不可避免的目擊到導引人類和各民族歷史走入聖召的聖神記號。」

十一年後，一九七九年六月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到墨西哥布埃伯拉為第三屆拉丁美洲主教團大會開幕。會議主題是「拉丁美洲現在、未來的福音化」。這次大會最後產生一份編號達一三一〇段落的文獻。(註四)

關於發展的問題有一段落非常冷靜：

「具體上我們必須認識，自五十年代後儘管稍有成就，但原先對發展所抱持的熱切希望却落空了，絕大多數的邊際化和貧者所受的壓榨有增無減。」(1260)

但第二部份第二章第四節專門討論福音化、自由化和人類的提昇，主教們鼓勵信友繼續美德寧所宣告的工作。

「那麼顯然對於福音化、自由化、及人類提升的負責主體是整個基督宗教的大社會，由其法定牧靈者領導與結合。」(474)

這份文件同時強調教會社會訓示主要目的是每一個個人人格的尊嚴及一切不可剝奪人權

的保障：

「當情況需要教會宣告生命其他部份如社會生活、經濟、政治及文化生活的訓示，但教會的訓示永遠同時着眼現世和超越的範疇來致力提升完整的人類救援，而以教會本身對人性所持的特殊看法為基礎（*Populorum Progressio*，13），教會的社會訓示目標仍在建立最後的確定天國，教會並不認同地上的進步為基督王國。（*Gaudium et Spes*，39）」（475）

兩段篇幅較長的段落是討論「在基督內的解放本質之辨別」（480 - 490）與「天主子女相稱的人類社會生活的自由福音化」（491 - 506）。（註五）

② 歐洲

法國天主教教會正義和平委員會反省了富有的北半球，和窮困的南半球之間極端不正義的關係（註六）

文件警告有三種誘惑可能妨礙國與國之間的團結關係：

（一）正義感和同情心之衰退。我們對災難統計數目可能習以為常，甚至成為宿命論的信徒，把人世間種種災難當做正常和不可避免的。

（二）自私、只關心自己。對於那些（即使是在北半球）遭到失業、經濟困難壓迫的人來說，只顧自己的心態是可以了解的，但問題是富國人民只知道運用他們的物質來滿足自己的需要，甚至到了奢侈浪費的程度，而吝於對極端貧困的人伸出援手。

（三）在連續二十年對開發中國家的經濟援助之後感到的懷疑和厭倦。一些為國際互助獻身的人會因成效太差而心灰意懶，或是在某些開發中國家經援只會造成「中產階級、政治、經濟、軍事、有時甚至是宗教上的特權思想，對於都市或農村廣大平民的未來毫不在意。這些可憐的老百姓不是沒有組織，就是有組織也遭到摧毀。」另外有些慷慨的援助人失望了，因為他們看到富國在開發中國家的某些作為，在外表上是要來幫助，實質上却摧毀了當地社會文化傳統的形式，而根本無意於導出一個令人滿意的社會情勢，或是協助創造一個能夠適應當地人情風俗新的存在方式。

的確，「在發展的理論和實踐上都出現了危機」，正義和平委員會並不把這種危機當做是失望和灰心的理由，反而當做是需要我們用思考、勇氣迎接的挑戰。由於開發國家的進步及其結果觸發了許多嚴重道德和社會問題，因此我們的問題是：「是否該嘗試另外一種發展，負擔較輕的、較明智的、較完全的、較能照顧他人的、較合乎人性的成全的？因為我們所用的模式有它的陰影，並且不能無害地輸出到國外，為什麼不試着走另一條路呢？」

至少有三個理由北半球基督信徒要因其信仰的名去參加南北對談：

一、他們所隸屬的教會跟南北關係有牽涉，因為一半的基督徒生活在較富有的北半球，是他們的國家「壓榨南半球，專橫的控制他們的經濟、文化甚至是宗教生活，並繼續發展瘋狂的軍備，因此剝奪了地球財政的資源，平等和真正合乎人類生存的方式，並固執的拒絕能夠導出新世界秩序的對談。」

二那些自稱為基督信徒的人不能認同一個集團控制另外一個集團，以及容忍這種霸權的暴力。基督信徒的責任是在於開創分享的、合作的個人間、團體間和民族間的新關係，因為這些才是教會願意作證新人類的特性。

三世界現況要求基督徒有由「仁慈和正義感所構成的團結感，反映耶穌受難和復活的力量。」

若是因為基督信徒的自私，北半球富國也是基督教國家的政府才有不正義的壓榨政策，那麼基督信徒的公民若在良心上有所振作，那麼也會導致代表他們的政府有所改變。

◎非洲

1. 阿爾及利亞，為了應付阿爾及利亞進步的速度緩慢和千頭萬緒而在建設新社會時所遭遇種種困難及避免灰心起見，阿爾及利亞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the Justice and Peace Council of the Catholic dioceses）希望能夠喚醒由我們的信仰所賦予對人類前途絕不動搖的望德基礎。（註七）

「在基督身上我們發現每一個人都是因為上主愛人的計劃而誕生的，而且註定要透過和他人的結合而發展。沒有一個社會是遭詛咒的，上主不會放棄任何一個人，上主以祂自己才明白的方式貢獻他的愛，他把愛給每一個人，每一個團體…這信仰的確定性促使我們改變我們對於人類個人及民族的看法。」

儘管深刻了解國家發展的障礙（民主的阻力、對進口食物的依賴、職業訓練的缺乏、工人工作意願的低落、職業良心的缺乏、罔顧公眾利益、空間的缺乏、自由和創造性的缺乏、家庭或政體結構重心的缺乏等），阿爾及利亞委員會還是體認每一個國家在某種意義來說都是發展不完全的，發展是一個永遠沒有結束的過程，每一個社會都要經過發展的過程來建立保證它成員政治獨立性、經濟安定性、人格成長及文化進展。

這些發展第一條件是對人要有希望，以及願意和別人分享這種希望的人。望德的氣氛，能夠支持真正進步所需的努力和犧牲。

最後委員會建議阿爾及利亞天主教徒，來和所有善意人士合作以求實踐（Populorum Progressio）所訂下的目標。

2. 坦桑尼亞會議，坦桑尼亞總統尼勒勒（J. Nyerere）在國際社會經濟合作發展組織（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for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第八屆大會上致詞，該組織是一九六七年由五大洲天主教組織為協助開發中國家而聯合成立的，會議是在一九八一年二月十到十五日，達勒斯、沙蘭姆（Dar-es-Salaam）地方舉行的。（註八）

尼勒勒總統認為教會在促進發展上有一雙重任務：第一教會教導基督宗教倫理，及由良心所告知人類的責任感來幫助個人發展人格。第二教會關注鼓勵發展社區的計劃行動。

教會協助和平正義在社會中成長，因為不論那一種社會經濟體系的政府，和平和正義最後仍依賴個人的完整、誠實、紀律和獻身精神。

尼勒勒肯定社會主義政府的目標在人世中提昇平等、追求社會正義，這些都是和天主教教理沒有矛盾的。

尼勒勒並讚揚天主教會開發中國家所主動開創、鼓勵邁向新國際秩序的努力。

①北美

美國天主教主教們目前有兩種方式組織，天主教主教全國聯會（NCCB）是一個正式的團體（canonical body），是按照梵蒂岡二次大會對主教教會牧職憲章所成立的。這個組織關切教會內在生命，諸如禮儀、牧靈人員的培養等事項。第二個組織是全國天主教福利會（NCWC），這是一個民間組織，成員雖然都是主教，但它的決策單位却包括教友、神父、及其他教會人物。這個組織設置社會發展及社會和平部門，及一個稱為「人類發展運動」的推動機構。

最近出版的一本書把這兩個會在一九六六到一九八〇年（註九）之間內政和外交政策，及其組織單位做了詳盡說明。為本文需要，我們將引用該書幾段，以便說明美國主教對完整人格發展的關切，及他們對美國所肩負特別責任的體認。

「我們國家財富、力量、領導地位都使我們擔負起特別的義務，我們必須在認知獨立性的基礎上來為正義的國際秩序奮鬥。我們的原則是每一個民族、每一個國家都有平等享受世界財富，以及自決之權。

構成國際共同福利的價值受現行國際政治、經濟關係的威脅。我們的生活、政策、消費和生產形態應該以其對其他國家民族的影響來檢驗。

對國際正義以及實踐國際正義機構的討論，由於聯合國呼籲新國際秩序而變得更加迫切。新規則將澄清各集團的義務，就政治意義而言，這些規則的設計着重於改善開發中國家對工業化大國的商談地位。（註十）

跟新國際經濟體系有密切關係的是，國際性大商團（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例如美國商團在拉丁美洲所扮演的角色迫使美國主教採取強烈的立場：

「有愈來愈多的證據顯示國際性大商團、銀行所聚集的勢力阻礙國際發展，破壞國內外正義之達成，有愈來愈多的人了解所謂經濟發展及國民總生產毛額（GNP）的成長都不能夠作為第三世界廣大人民落後生活環境已經改善的證明。

「貧窮和邊際化壓力來自於國外私人基金的侵入，大商團使拉丁美洲百分之三十人口富有，但却犧牲掉了其百分之七十的人口。這個事實顯示大商團是世界正義的主要障礙。」

「動機是追求世界性最大的利潤，這些大商團制訂出國際市場戰略的發展及其控制，主要目標是為自己謀利，而非為人民的發展服務。」

「今天時機已經成熟，我們不但要質問這些由少數人及機構所壟斷巨大的勢力，我們還要進一步從根本處揭發這些放縱勢力背後之動機，因為對利潤的貪得無厭是出自那些放縱自私和消費的思想以及對人生品質漠不關心的價值觀，所有這些跟猶太基督宗教傳統最深刻的價值背道而馳。」（註十一）

㊦ 亞洲

一九六五年年底當天主教主教們仍在羅馬進行梵蒂岡大會最後的會議的時候，亞洲地區一百五十位天主教神父在香港召開社會行動會（Priests Institute of Social Action），與會者當中有十八位從事正式社會工作，這次會議給予了亞洲地區教會參與社會工作的力量。

一九六九年六月約有四十位主教、教友、神父在菲律賓碧瑤（Baguio）開會，交換社會工作的經驗，這次會議與會者決定設立一個天主教社會工作處來為東南亞地區人民服務。該辦公室座落於馬尼拉，其目的在於充當各亞洲國家主教間的橋樑，鼓勵社會問題研究，連繫社會工作與教會其他傳道事業諸如大眾傳播、和教育。

一九七〇年教宗保祿六世訪問馬尼拉，亞洲主教聯會利用這個時機宣告成立。一九七一，經過三月和十二月的討論會後，亞洲主教們決定擴大碧瑤會議的決議，同意設立人性發展處（An Office for Human Development）（OHD）來為所有出席F A B C亞洲國家服務。

OHD活動項目之一是組織亞洲主教的社會工作團（BISA），該組織歷年來召開會議表列如後：

BISA第一次會議——菲律賓諾尼拉的諾凡列西（Novaliches）一九七四年三月一至十五日，共有二十位主教來自馬來西亞、泰國、印尼、緬甸、菲律賓。

BISA第二次會議——東京，一九七五年四月七至十九日，共有十六位主教參加，來自韓國、台灣、香港、澳門、日本。

BISA第三次會議——吉隆坡（Kuala Lumpur）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至十六日，共有二十七位主教參加，來自印度、巴基斯坦、斯里蘭卡（Sri Lanka）、孟加拉。

BISA第四次會議——菲律賓，一九七八年二月二十八到三月八日，二十三位主教參加，來自印度、日本、馬來西亞、巴基斯坦、菲律賓、台灣、孟加拉、印尼、南韓、新加坡、斯里蘭卡、泰國、另外有八位主教列席，來自澳洲、法國、加拿大、紐西蘭、新幾內亞。

BISA第五次會議——菲律賓碧瑤（Baguio）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一到六月一日，二十一位主教來自日本、韓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斯里蘭卡、孟加拉、泰國、印尼，十六位列席主教來自於飛枝群島、大溪地、新赫布里底群島、紐西蘭、新幾內亞、東加、英國、芬蘭、法國、德國、愛爾蘭、西班牙、加拿大、美國。

這些會議主要目標在於更深刻體認亞洲主要社會問題之各種範圍，並且在分析這些問題及規劃合作細部藍圖上提供專家的幫助。（註十二）

註釋：

1. 本文乃作者應「鼎」之編輯之邀而作。希望在本文中讀者能得到有用的知識。
2. 參看 Joseph Gremillion, The Gospel of Peace and Justice, Maryknoll, N.Y., Orbis Books, 1976.

本書除了提供所有主要文件英譯外，並對一九六一至一九七三年間天主教社會學訓誨作了簡縮、透徹而獨到的分析（參閱一～一三八頁）。

3. 此處用的譯文取自 The Church in the Present-Day Transformation of Latin America in the Light of the Council, vol. 2, Conclusions, the official English edition published by the Latin America Bureau of the United States Catholic Conference and the General Secretariat of the Latin American Episcopal Council, as quoted by Joseph Gremillion, The Gospel of Peace and Justice, pp. 445-476.
4. 正式的英譯是由華盛頓特區全美天主教主教團所譯。available in Puebla, Middle green/ London, St. Paul Publications/Catholi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1980, pp. 36-220.
5. 對於當代拉丁美洲神學的介紹，請參閱 Gustavo Gutierrez, A Theology of Liberation, London, SCM Press, 1974; John Sobrino, S.J., Christology at the Crossroads, London/Maryknoll, N.Y., SCM/Orbis Books, 1978; Rosino Gibellini, ed., Frontiers of Theology in Latin America, London, SCM Press Ltd., 1980. Appendix I, pp. 305-318 is entitled "Biographical and Bibliographic Data on the Contributors".
6. "Nord-Sud: Le défi", Documentation catholique, May 3, 1981, no. 1807, pp. 434-438.
7. Documentation catholique, April 5, 1981, no. 1805, pp. 359-361.
8. Documentation catholique, June 21, 1981, no. 1810, pp. 598-603.
9. J. Brian Benestad and Francis J. Butler, co-editors, Quest for Justice,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Catholic Conference, 1981.
10. "To Live in Christ Jesus. A Pastoral Reflection on the Moral Life." NCCB, Nov. 11, 1976, in Quest for Justice, pp. 42-43.
11. USCC, Department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World Peace, August 1974, "Development-Dependency: the Role of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in Quest for Justice, pp. 108-109; 112. For an informative overview, see G. Bertin and Ph. Laurent, S.J.,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Pro Mundi Vita Bulletin, no. 75, Nov.-Dec., 1978.
12. 有關這些會議的詳細資料可參考下列：

FABC Papers (FABC, G.P.O. Box 2984, Hong Kong) and in the bulletin "Information on Human Development" published by OHD (P.O. Box EA-12, Manila).

對於天主教過去三十年來對印度發展貢獻的歷史及評價，可參閱

Walter Fernandes, S.J., "Christians and Development in India Today", Vidyajyoti (Journal of Theological Reflection, edited from the Institute of Religious Studies, Vidyajyoti, Delhi, India) 44 (1980) 61-75; 98-107.